

Drei Kameraden

[德] 雷马克 著

朱雯 译

伙伴 进行曲

Erich
Maria
Remarque

文
景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· Horizon

Drei Kameraden

[德] 雷马克 著
朱雯 译

伙伴
进行
曲

**Erich
Maria
Remarque**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伙伴进行曲

[德] 雷马克 著
朱雯 译

出品人：姚映然

责任编辑：张 晨

营销编辑：杨 朗

封面设计：周伟伟

出品：北京世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
(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8号林达大厦A座4A 100013)

出版发行：上海人民出版社

印刷：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制版：北京大观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开本：890mm×1240mm 1/32

印张：14.625 字数：348,000 插页：2

2019年3月第1版 2019年3月第1次印刷

定价：69.00元

ISBN：978-7-208-15601-2 / I·1792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伙伴进行曲 / (德) 雷马克
(Erich Maria Remarque) 著；朱雯译. —上海：上海
人民出版社，2019
ISBN 978-7-208-15601-2

I. ①伙… II. ①雷… ②朱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德
国—现代 IV. ①I516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291045号

本书如有印装错误，请致电本社更换 010-52187586

天空像铜一般，黄澄澄的，还没有给烟囱里的烟雾所遮蔽。在工场的屋顶背后，光线特别明亮。太阳一定正在升起来呢。我瞧了下表，不到八点，还早这么一刻钟咧。

我还是开了大门，将汽油泵安放妥当。这个时辰，往往总有一两辆汽车会开来加油的。

蓦然间，我听到背后有个刺耳的、尖锐的响声——仿佛一架生锈的吊车在地底下什么地方给掀翻了似的。我纹丝不动地站着倾听。我穿过场院，走向工场，小心翼翼地开了门。

一个幽灵在薄暗中踉踉跄跄地走着！它头上缠着一块肮脏的白布，衣裾撩了起来，让膝盖可以自由地活动；它系着一条蓝色的围裙，趿着一双厚重的拖鞋，手里挥动着一柄扫帚；它大约有九十公斤重。原来它就是我们的打杂女工玛蒂尔德·施托斯。

我站着瞧她。她以一种河马所特有的优雅仪态，在汽车散热器的行列中间一摇一晃地走着，一边还用深沉的嗓子唱着关于勇敢的骠骑兵的歌。在窗边的一条长凳上，放着两瓶干邑白兰地，其中的一瓶差不多已经空了。昨天晚上，这两瓶酒都是满的。我忘记把它们锁起来了。

“可是施托斯太太！”我抗议道。

歌声停止了，扫帚掉到了地板上。那缕美丽的微笑也消敛了。如今，可轮到我变成了幽灵啦。

“神圣的耶稣啊！”玛蒂尔德嚷道，用一双视力模糊的眼睛直瞪着我，“我还没有想到是你呢。”

“那倒没有使我奇怪。你觉得味道好吗？”

“当然很好啰。可是这真叫我羞愧死了，洛坎普先生。”她用手抹了下嘴巴，“我就是不明白——”

“瞧，玛蒂尔德，那也说得太过分了。你只是喝醉了酒——喝得酩酊大醉了，不是吗，嗯？”

她费劲地平衡着身子，站在那儿眨巴着眼睛，活像一只老猫头鹰。她的神志逐渐清醒过来，便毅然地向前移动了一步。

“人毕竟是人哪，洛坎普先生……开始我只是闻了一闻……后来，我只吸了它一口，因为……哦，你知道，我的胃向来很虚弱……后来……后来，我想，一定有个什么鬼附在我身上。不过话还得说回来，你也没有引诱一个老太婆的权力，把这些个美酒就这样子随意放着……”

我发现她这种行径，也不是第一次。每天早晨，她总要到我们这儿来，做两小时打扫工场的杂务。虽然随你把多少钱留在这儿，她从来不会挪动一下，可是一有了酒，她老远就会闻到，仿佛一只耗子老远就会闻到一片火腿似的。

我拿起两个酒瓶。“当然啰！你把招待主顾的干邑白兰地倒还留着……可是那种好东西，克斯特先生自己所有的——却都给你喝光了。”

在她饱经风霜的脸上，展露出一抹苦笑。“请你信任我，洛坎普先生。我是一个鉴赏家！可是你总不会泄露出去吧，洛坎普先生？我是一个可怜的寡妇啊。”

我摇了摇头。“这一回，我不会讲出去的，玛蒂尔德。”

她放下了衣裾。“现在我还是走了的好。要是给克斯特先生抓住了啊……”她举起双手。

我走到碗橱那边，打开了橱门。“玛蒂尔德……”

她摇摇摆摆地走过来。我举起一个长方形的褐色酒瓶。

她抗议地举起了双手。

“那不是我，”她说，“我以名誉担保，那绝不是我，洛坎普先生。我连闻都没有闻过呢！”

“你恐怕连那是什么都不知道吧，我想？”我说着，随手斟满了一杯。

“不知道？”她答道，舔着嘴唇，“是朗姆酒。石器时代牙买加的陈货。”

“好极了！那么喝一杯怎么样？”

“我吗？”她吓得倒退了一步，“那更不敢了，洛坎普先生！那简直是以德报怨，叫我感到惭愧难堪了。这儿，老施托斯走来偷偷地把你所有的干邑白兰地都喝光了，可你居然还请她喝朗姆酒！你真是一个圣人，洛坎普先生，你真的是！我还没尝到一滴这种酒啊，怕早已寿终正寝了。”

“真的是这样吗，玛蒂尔德？”我说着，便做出一种自己要喝它的样子。

“哦，那么好吧，”她急忙说道，抓住了酒杯，“机会临头，一个人总得享受一下嘛。即使连自个儿都还不知道。祝你健康！我想今天总不见得是你的生日吧？”

“差不多，玛蒂尔德。你猜得好准。”

“不，真的吗？”她抓住了我的手。“祝你幸福！祝你有钱，洛坎普先生……哦，我怎么一直在发抖哪……我一定还要敬你一杯。我真是说不出地喜欢你，倒像你是我的亲生儿子似的！”

“很好。”

我又给她斟了一杯。她咕嘟一口喝干了，仍然哼着祝颂我的话，走出了工场。

我把酒瓶挪开，在桌子边坐下了。打窗子外射进来的惨白的阳光，照耀着我的双手。一种古怪的感觉，一个生日——即使那也并没有什么意义。三十年了……我记得有一个时候，我总以为自己活不到二十岁，那个时候仿佛已经很远很远了。随后……

我从抽屉里拿出一张纸，开始推算。童年，学校——各种事情、各种遭遇的一个个难解的情结——那么遥远，仿佛另一个世界，再也不是真实的了。真实的生活，才只从1916年开始。那时候我刚参加军队——年纪十八岁，又消瘦又虚弱。一个混蛋军士总让我反复练习双手撑在地上的动作，就在营房后面翻垦过的泥田里……一天晚上，我母亲到营房里来看我，可是她不得不等了一个小时，因为我没有按照营里的规定把士兵的个人装备整理好，被处罚擦洗厕所。她愿意帮着我干，可是那不行。于是她哭了，我也疲累得就这么坐在她身边睡熟了。

1917年。佛兰德斯。米滕多夫跟我在小店里买了一瓶红酒。我们想庆贺一番。可是我们没有来得及，因为那天一大早，英国方面的炮轰已经开始了。大约中午光景，克斯特挂了彩，迈尔和德特斯在下午阵亡了。到了薄暮时分，当我们以为战斗在沉寂下去，正想旋开瓶塞的时候，毒气却被释放过来，弥漫了我们的堑壕。我们总算来得及戴上防毒面具，可是米滕多夫的防毒面具具有毛病，等他自个儿发觉，为时已经太晚了。他急忙摘下来，可是在找到一个新的防毒面具之前，他已经吞下了那么多的毒气，以致呕吐鲜血。第二天早晨他就死去了，脸上青一块黑一块的。

1918年。那是在医院里。几天前来了一个新的护航船队。纸做的绷带。重伤的人。呻吟。低矮的手术车，整天来来往往地驶过。约瑟夫·施托尔躺在我隔壁一张病床上，他的两条腿都已经截掉了，可是他自己还不知道，他也看不见，因为那些被褥蒙在一个铅丝的床架上被支撑起来。而且他也无论如何不相信，因为他仍然觉得双脚在作痛。我们房间里有两个朋友在夜里死了，其中的一个死得又慢又艰难。

1919年。又回家了。革命。饥谨。外面响着机关枪。兵士打兵士。自家伙儿的人打自家伙儿的人。

1920年。暴动。卡尔·布勒格被枪毙，克斯特和伦茨被逮捕了。我母亲在医院里。癌症。

1921年……我思忖了一会儿。不，我已经记不起来了。那一年可给漏掉啦。1922年，我在图林根当一名铺设铁轨的工人。1923年，在一家橡胶公司里担任广告部主任。那是在通货膨胀的时期。因此，有过一个时候，我居然每月收入两百万亿马克。我们往往一天要发两次工资，每一次发了工资，总要放半个小时的假，以便大家在下一次调整汇率之前，可以奔到店铺里去抢购点东西——因为汇率一经调整，货币的价值又只值一半了。

后来，又怎么样呢？那以后的几年？我把铅笔放了下来。再去追忆这些个事情，也没有什么意义。无论如何，我是再也记不起来了，一切都太杂乱。去年过生日的时候，我在国际咖啡馆当钢琴师。那个时候，我又遇见了克斯特和伦茨。而如今，我在 Aurewe^[1]——一家汽车修理厂，克斯特股份公司。伦茨和我都是所谓的“股东”，可是这个修理厂，实际上只属于克斯特一个人。他原是我们的同学，在军队里担任我们的连长，后来他成了飞行员，又一度做过学生，再后来又当了赛车手……最后他才盘进了这个铺子。伦茨在南美洲流浪了几年，第一个参加他的企业，后来我也参加了进去。

我从口袋里掏出一支纸烟。归根结底，我无论如何应该满足的了。我也不算生活得太坏。我有工作，我很强壮，我不容易疲劳，我也相当健康……可是这些个事，还是不要去苦苦思索的好，至少，不要在单独一个人的时候，尤其不要在夜里。因为往事常常会突然地被撩拨起来，用一双死沉沉的眼睛，凝神瞪视。为了要排遣这样的时候，一个人总得

[1] “Aurewe”是 Auto-Reparatur-Werkstatt（汽车修理厂）的简称。——译注，下同

常备这么一瓶酒咧。

大门叽叽吱吱地响了起来。我把写着日子的纸条撕下来，扔进了字纸篓里。大门开了，戈特弗里德·伦茨——颀长清瘦，长着一头稻草色的乱发和一个仿佛属于别人的鼻子——兀立在门框中间。

“罗比，”他大声吼道，“你这团肥肉，站起来！把脚跟靠拢！你的长官们要跟你说话！”

“天哪！”我便站了起来。“我本来希望你不会记着的……别装得这样神气活现的。”

“你不是唯一要照顾的人。”戈特弗里德说着，便将一个纸包放在桌子上，纸包里藏着一一种铮铮作响的东西。克斯特跟着他也进来了。

伦茨高高地矗立在我的面前。“今天早晨，你碰到的第一件事是什么？”

我想了一想。“一个老太婆在跳舞。”

“神圣的摩西！如果你愿意这样理解，这倒是一个征兆！跟你的算命天宫图是完全符合的！我昨儿已经占过卦了。你是在人马座下诞生的——柔弱、不可靠，就像风中的芦苇。今年土星位置不佳，木星对你也不利。克斯特和我都是 *loco farentis*^[1]，你知道的，因此为了你最必要的防卫，首先请你接受这道护身符。这是我从一个印加人^[2]末代直系后裔那儿弄来的，她有贵族血统，平脚，浑身长着虱子，可是有洞察未来的天赋。‘脸色苍白的陌生人，’她跟我说道，‘这个帝王们佩戴的，连太阳、月亮和土地的权力都在这里边，别提那些不重要的行星了……给我一块银币去打酒，这道护身符就算是你的吧。’为了幸运的链条不至于断裂，我现在就把这个给了你。但愿它能够保全你，吓走不友善

[1] 拉丁语，意为：处于养父母的地位。

[2] 古代南美洲的一个种族。主要生活在安第斯山脉中段，中心在秘鲁的库斯科城。该族崇拜日月星辰，于占象天文都很著名。

的木星。”他将一个系着一根纤细链条的小黑雕像，挂到我的脖颈上，“好啦。那是祛除主要的灾难的……至于祛除日常的灾难，这儿还有个——六瓶朗姆酒。奥托给的。每一滴酒液，年岁都比你大一倍呢。”

他打开纸包，一个个酒瓶在晨光中闪着琥珀似的光芒。“真好看，”我说，“你打哪儿弄来的，奥托？”

克斯特微笑着。“说来话长。可是，小伙子，你说你有什么感觉啊？三十岁了？”

我摇了摇头。“好像是十六岁，同时又好像是五十岁。换句话说，真是无聊……”

“真是无聊！你这是什么意思啊？”伦茨反驳道，“哦，这是天下最了不起的事哪。意思是，你已经征服了时间，活了两世了！”

克斯特瞧着我。“让他去吧，戈特弗里德，”他随后说道，“生日对于一个人的自尊心来说，总是有沉重压力的。尤其在大清早。过后他就会振作起来的。”

伦茨紧锁着双眉。“一个人越少想到他自个儿，他越好。这句话，能不能给你一点安慰啊，罗比？”

“一点儿也不能，”我说，“一个人越好，他就越是应该多做一些。我认为那是很艰难又令人厌烦的事。”

“了不起咧！他在推究哲理了，奥托！他早已得救啦，”伦茨道，“最坏的时辰已经过去了，危机已经过去了，他已经度过了生日，已经挨过了一个人无所畏惧地正视他自己，而结果发现他只是一个可怜虫的时候……现在啊，应该用平静的心境，开始日常的工作，去替那辆陈旧的凯迪拉克加油吧。”

我们一直工作到黄昏，然后洗手和更衣。

伦茨贪婪地瞅着那一排酒瓶。“开它一瓶，你说怎么样，奥托？”

“那要让罗比，不是让我来说了，”克斯特道，“你知道，戈特弗里德，一个人送了礼，然后像榴弹炮似的尽给他暗示，那是挺不礼貌的。”

“可是让送礼的人渴死，也不见得礼貌吧。”伦茨反驳着，便旋开了瓶塞。

香味弥漫了一屋子。

“圣母啊！”戈特弗里德惊叫道。

我们大家都用鼻子嗅着。

“好得出奇，奥托！除了诗人，简直无法形容它咧。”

“跟这个阴沉的洞窟实在太不相称了，”伦茨说道，“我倒有个主意……咱们到乡下什么地方去吃饭，带了这几瓶酒去。咱们不妨到那空旷的野外去喝它个干净。”

“好极了！”

我们把整个下午一直在修理的那辆凯迪拉克推开了，露出后面一件四个轮子的怪东西：奥托·克斯特的竞赛汽车——这个工场的瑰宝。

克斯特在一次拍卖中，买进了这辆很便宜的头重脚轻的旧汽车。当时看见这辆汽车的一些鉴赏家，都毫不犹豫地认为这是运输陈列馆里一件有趣的标本。博尔维斯，一个生产女士成衣的批发商，正巧也是一个赛车迷，他劝告奥托将这辆汽车改成一架缝纫机。可是克斯特并没有灰心。他把汽车拆卸开来，倒像那是一只表似的，还做了几个月的夜工。随后在一天傍晚，他就坐着这辆汽车出现在我们常去的一家酒吧前面。博尔维斯一看见它，几乎笑倒，原来它还是那副可笑的样子。为了好玩，他就跟奥托挑战，要他来竞赛一次。如果克斯特胜过了他的新赛车，他愿意拿出两百马克，反过来他只要克斯特输给他二十马克，赛程是十公里，他愿意让奥托先走一公里。奥托接受了赌约。可是奥托提出了更好的条件了。他拒绝了博尔维斯的情让，并把赌注增加到一千马克，谁输谁给，公平交易。博尔维斯乐不可支，说是要不要立即把他送进疯人院去。大家都哈哈大笑，预备看看这出好戏。克斯特的唯一答复，便是发动他的引擎。他们马上出发，以便立见分晓。回来的时候，博尔维斯的那副神情，仿佛看见了一条大海蛇似的，他把那张支票开

好，另外又开了一张。他想当场买进这辆汽车。可是克斯特只是向他笑着。他绝不愿意跟它分手，随你出多少钱都不成。它的外表看去非常残破，然而内里却像新的一样。为了便于日常应用，我们就把一副碰巧相称的老旧得古怪的车身，装配上去，油漆已经剥落，挡泥板已经破裂，而车篷也已经是十年前的旧货了。当然啰，我们原可以把它改装得更好看一点，可是我们不愿意那样做，也有一个理由的。

“卡尔”，我们替它取了这样一个教名——卡尔，路上的幽灵。

卡尔在公路上用鼻子嗅着。

“奥托，”我说，“这儿来了一个倒霉鬼啦。”

一辆很大的别克牌汽车跟在我们背后不耐烦地按着喇叭。它迅疾地赶上了我们，很快两辆汽车就肩并肩地疾驶着了。那个驾驶员懒洋洋地睨了我们一眼。他的目光傲慢地打量着破烂的卡尔。然后又转过眼去，早已把我们给忘啦。

几秒钟之后，他不得不注意到卡尔仍然在跟他肩并肩地行驶着。他稍稍坐起了一点儿，打趣地瞥了我们一眼，便踩下汽车的油门踏板。卡尔却还是没有屈服，又灵巧又敏捷，活像一只小型梗犬挨在一只大型猎犬的旁边奔跑，它仍然在那辆镀镍烤漆的亮闪闪的大机车旁边保持着原来的位置。

那个人将方向盘抓得更紧。他仍然毫不怀疑地投给我们一种讥嘲的眼色。他分明已经打定主意，想让我们看看他的汽车能有多少本领。他使劲地踩着油门踏板，弄得那排气管又噗噗地吼了起来。可是也没有用。他还是抢不上去。外观丑陋，其貌不扬，卡尔照样紧钉着他。

那个人居高临下，愕然地瞅着我们。他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——每小时六十英里以上的速度，居然还甩不掉我们这辆一开便嘎嘎作响的破车。他茫然地瞧着他的速度计——这东西一定是坏了。他把它打了开来。

这两辆汽车并肩骤驰在一条笔直的大路上。开了几百码之后，迎面来了一辆叽叽吱吱响着的货车。别克不得不落在我们后面，让它过去。很快它又驶到我们旁边的时候，却又看见一辆殡仪车风驰电掣般过来，花圈上的缎带在临风飘舞，它不得不再次让路了。这以后，一路上都没有什么阻碍。

这时，那个驾驶员已经失去了原先的傲慢，他心里恼怒，嘴唇紧闭着，坐在那儿，向前微偻着身子，赛车的狂热控制了他，此刻他的整个生命，仿佛全投入到了不让我们这四小杂种狗赶到他前面去。

而我们这一边呢，却显然纹丝儿不动地坐在各自的座位上。在我们心目中，根本不存在什么别克的影子。克斯特的眼睛镇静地町视着道路；伦茨虽然极度激动，却拿出一张报纸，倒像他除了看报，便没有更好的事情可做似的。

过了几分钟，克斯特向我们挤挤眼睛。卡尔渐渐地减低速度，于是别克便慢慢地跟了上来。它那宽阔闪亮的挡泥板，竭力想超过我们。排气管里喷出一股蓝色的烟，扑到我们的脸上。一点一点地，它超过我们二十码，于是，不出我们所料，那个车主的脸红彤彤、汗涔涔，可又乐呵呵的，从车窗里探出来，露出胜利的微笑。他以为这一下总是赢定了。

可是他还并不以此为满足。他不肯放弃报复，他挥手招呼我们上前——冷漠地挥着手，俨然是一个胜利者。

“奥托。”伦茨警告说。

可是他不需要说话，在那一瞬间，卡尔纵跳了一下，压缩机叽叽吱吱地响了一阵。于是那边在车窗里挥着的手，蓦然间不见了——因为卡尔已经接受了邀请，它已经赶上去啦。它镇静地赶去，直到我们终于收复了失地，这时，我们才第一次注意到那位陌生人。以一种天真的询问神态，我们瞅着那个驾驶员，仿佛问他为什么要挥手示意。可是他硬是生生地转过脸去，让眼睛望着别处。而卡尔，这个踌躇满志的街头流浪

儿，满身尘土，啪啪地摆动着挡泥板，以最高的速度驶走了。

“干得好，奥托，”伦茨跟克斯特说，“今天晚上，准会有一个人连晚饭都吃不下去呢。”

这种竞赛，也是我们不愿意改装卡尔车身的理由。只要它在公路上一露面，便会惹起别人的恼怒。跟别的汽车相比，它仿佛是一只跛足的乌鸦，而人家却是一群饥饿的猫。哪怕是最爱和平的家庭旅行车，打它身边经过也会觉得激动。看见这样一辆嘎嘎作响的旧汽车，一会儿在他们前面，一会儿又在他们后面，即使是最稳重的、工作勤奋而认真的中年人，也会被赛车的狂热所控制。因为谁会知道，在这个可笑的车身里，搏动着一颗赛车者的伟大的心呢？

伦茨认为卡尔还有一种教育的作用：它叫人对于创造才能应该给予适当尊敬，而这种才能往往潜藏在一个并不吸引人的外表里面。至少，伦茨是这样说的——他又说到他自个儿，说他是最后一个浪漫派。

我们开到一家小客店前面，大家便从汽车里走出来。黄昏既美丽又宁静。新垦土地上的犁沟发出紫盈盈的亮光，田塍呈现着褐黄和焰腾腾的金色。大块云霞，如同火烈鸟一般，在苹果绿色的天空中漂浮，而在这云霞中间，挂着一弯纤细的新月。一棵榛树的丫枝，虽然还是光秃得可怜，却已充满着茁芽的希望，将黄昏和幻梦搂在它的怀抱里。一股炸肝的香味打小客店里散发出来，还有洋葱。我们都心花怒放了。

伦茨随着香味走进门去，又非常满意地走了回来。“你们应该去看看那些油煎土豆片！要是你们不快去，好东西都要被吃光了。”

正在这时候，一辆汽车嗡嗡地开了过来。我们看了一眼，原来就是那辆别克。它猛地刹住车，就停靠在卡尔旁边。

“投环游戏嘛！”伦茨说道。在以前，我们也曾为了同样的理由跟人家打过架的。

那个家伙跳出汽车。他个子高大，体格魁伟，身上穿着一件柔软的褐色骆驼毛大衣。他很不高兴地瞧了卡尔半晌，随后脱下那双厚厚的黄

手套，向前走去。

“你管它叫作什么啊，你那个奇妙的鬼东西？”他问克斯特道，克斯特站得很近，他的脸活像一个醋瓶。

我们三个人都瞧着他，没有搭理。分明他把我们当作机修工，以为我们穿着星期日的盛装，偷偷地溜出来玩儿的。

“你是在跟我们说话吗？”奥托终于用一种怀疑的语气这样问道，为了要教训他应该礼貌一点。

那个家伙脸红了。“我是在问那辆汽车啊。”他粗鲁地说道，仍然跟先前一样的语气。

伦茨挺直了身子。他的大鼻子在搐动。他对于别人的礼貌，向来是特别挑剔的。可是在他开门以前，别克的第二扇车门，仿佛给一只鬼怪的手拉着似的，突然地给打开了，一只纤巧的脚跨了出来，随后是一条细长的腿和一个膝盖，于是下来了一个姑娘，她慢慢地向我们走来。

我们都不由感到愕然，大家你瞅瞅我，我瞅瞅你。早先我们全没有注意，汽车里还坐着另一个人呢。伦茨立刻改变了态度。在他满是雀斑的脸上展露着笑容。我们突然都微笑起来——为什么啊，那只有天知道咧。

那个胖胖的家伙非常狼狈地直瞧着我们。他自个儿茫然起来，分明更不知道该怎么办了。

“宾丁。”他最后才这样说道，微微地鞠了一躬，仿佛只有这个名字，他至少还有把握似的。

那个姑娘这会儿走过来。我们变得更和气了。

“让他们去看看那辆汽车吧，奥托。”伦茨说着，向克斯特匆匆地瞥了一眼。

“为什么不呢？”奥托答道，他愉快地眨巴着眼睛，以回报伦茨的瞥视。

“我很想去看一看它，”宾丁说道，语气早已和缓了，“一定是速度

很惊人呢。一下子就赶过了我啦。”

那两个人一块儿穿到停车场，克斯特将卡尔的车盖掀开了。

姑娘并没有走过去。她在苍茫的暮色中，婷婷而文静地站在伦茨和我的旁边。我原以为戈特弗里德又要趁此机会，像炸弹一样忙碌一番了。他是生就的这么个脾气。可是如今他仿佛失去了说话的能力。在平时，他照例会像雄火鸡一般去调情——可是这会儿他却屹然地站着，宛如一个入定的老僧，纹丝儿不动。

“你应该宽恕我们，”我终于说道，“我们没有看见你在汽车里。要不然，我们也不会像刚才那样唐突了。”

那个姑娘瞧着我。“可是为什么呢？”她镇静地答道，嗓音深沉得惊人，“那也一点儿不坏啊。”

“坏倒是不坏，可是不公平。那辆汽车大约可以跑到时速两百公里呢。”

她稍稍向前伛着身子，将双手插进了大衣的口袋。“两百公里吗？”她问。

“说得准确一点，一百八十九点二，正式的记录。”伦茨像子弹出膛似的傲然说道。

她便笑了起来。“我们还以为只有六十或者七十呢。”

“哦，你瞧，”我说，“你不会知道的，可不是吗？”

“不，”她答道，“我们当然不会啰。我们总以为那辆别克，比你们的汽车要快上一倍呢。”

“那是可能的。”我用脚踢开了一根折断的树枝，“可是我们占的便宜太大了。我想，那边的宾丁先生一定很讨厌我们吧。”

她又笑了起来。“哦，是的，有过一阵子他确实是那样的。可是有时候一个人偶尔也要输得起才行。”

“一点不错。”

接着是沉默，我朝伦茨瞅了一眼。可是那最后一个浪漫派却只是微

笑着，搔动着他的鼻子，让我独自在应付了。

白桦树飒飒地响着。一只公鸡在屋子后面啼叫。

“真是好天气。”终于由我打破了岑寂。

“是的，好得很。”那个姑娘答道。

“而且又是那样的温暖。”伦茨加上了一句。

“真是温暖得出奇。”我又补充着说道。

又是一阵沉默。那个姑娘，一定把我们当作一对大傻瓜，可是左思右想，我再也想不出一句可以说的话，伦茨用鼻子闻着嗅着。

“苹果酱，”他深情地说，“一定是苹果酱加猪肝。一道美味的菜。”

“无疑的。”我表示同意，心里却咒骂着我们两个人。

克斯特和宾丁回来了。在几分钟之内，宾丁完全变了一个人。他满面笑容，显然是在极乐之境，因为他发现克斯特原来是一个行家。他问我们肯不肯跟他们一块儿吃饭。

“当然奉陪。”伦茨答道。

我们走了进去。当我们踏进门口的时候，伦茨跟我挤挤眼睛，还朝那个姑娘的方向点点脑袋。“你早晨看见的蹦蹦跳跳的老妖婆，就是十个也都给她抵消了。”

我耸了耸肩膀。“也许是——可是既然那样，你为什么让我像一个傻瓜似的，在那儿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来呢？”

他笑了起来。“你早晚总得学会自己游泳才好，孩子。”

“什么事情我都不想再去学会了。”我说。

我们跟着别人走了进去，他们早已在桌子边坐定。老板娘马上拿着猪肝和土豆片过来。她还带来了一大瓶裸麦威士忌酒，叫我们先喝。

宾丁原来是一个健谈的人。说也奇怪，他所讲的全是关于汽车的事。当他知道奥托确是一个赛车手的时候，他的善意表露得再也没有什么拘束了。